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0-202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阮鸿献先生进行股票质押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股东阮鸿献先生通知,获悉阮鸿献先生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达成协议,2020年11月23日阮鸿献先生将所持公司股票部分质押给广发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融资,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阮鸿献	是	900	4.97%	1.51%	否	否	2020-11-23	2021-11-23	广发证券	偿还前期借款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阮鸿献	18,092.109	30.39	6,566	7,466	41.21%	12.52%

3.股东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阮鸿献先生此次质押的冻结股数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为4.9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1%,此次质押开始日期为2020年11月23日,冻结申请人为阮鸿献。由于偿还前期借款,阮鸿献先生于2020年11月23日与广发证券签订协议,将其所持公司股份合计900万股质押给广发证券进行融资。

4.股份质押风险提示

截止本笔业务,阮鸿献先生目前仍在履行的所有股票质押业务均未出现需要补仓情形。同时,阮鸿献先生尚保留106,361,090股股份未质押,若出现股价跌至质押业务警戒线,阮鸿献先生会首先采用追加质押股票的方式,若剩余股票不足以补仓,将采用提前解除质押或追加现金保证金的方式,避免出现质押平仓的情况。

公司将持续关注阮鸿献先生的股票质押情况,有质押变动时将及时进行公告。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3、《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4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0-204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收购刘桃、朱思宇等所持有的合计十家门店资产及其存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项目整合风险。本次交易后的并购整合能否顺利实施以及整合效果能否达到并购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甚至可能会对标的公司乃至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门店租赁房产成本上升风险。随着近几年来全国房价的不断上涨,房屋的租赁价格也在不断上涨,将给公司带来营业场所租金成本提高的风险。

(三)门店租赁房产不能续租的风险。公司大部分门店通过租赁房产经营,虽然为了保证经营的稳定性,公司与大部分租赁房产的业主签署了3年或3年以上的租赁合同,明确了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并约定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续租权,但是仍可能因多种不确定因素而面临一定的风险,如:房产租赁期限届满后,出租方大幅度提高房屋租赁价格或不再续约;房产可能面临拆迁,改建及周边规划发生变化等,都有可能对该药店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为此,公司积极采取各种措施,应对该风险。首先,公司拟定了关于门店拆除、搬迁的相关制度、流程,如有门店拆除、搬迁,其店内的资产、商品等物资将会在较短时间内投流程完成退库或出同调拨,从而避免或减小了因门店拆除、搬迁所带来的经营损失;其次,公司目前下属的零售连锁门店已形成了棋盘化的网络布局,能够有效实现门店间的相互支持和支撑、棋盘化的网络布局,使得节点上单一门店对整个网络体系的重要性降低,对于部分节点上门店的搬迁、拆除,公司可以选择其他节点,及时补充普经营网络,确保经营网络的安全和效率。上述措施都可以有效降低因门店被迫拆除、搬迁而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四)行业管理政策变化风险。药品零售行业的发展受到国家政策的规范及影响。随着我国药品零售行业管理标准逐年提升,对于企业经营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随着新医改的逐步深入,在全面推进公立医院改革、药品零差率、两票制、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等系列政策的同时,行业监管日趋严格,如果公司无法及时根据政策变化,进行业务模式创新和内部管理提质,则有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此外,国家在“十三五”期间,颁布多项政策推动新医改实施,全面推进公立医院改革、药品零差率、“两票制”、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等系列政策,新医改政策体系由于涉及面较广,具体执行需要应对各种复杂情况,在实施过程中可能会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五)药品降价风险。近年来,国家对药品价格进行多次调控,对药品零售价格的上限实施限制,对超过限价售药企业进行处罚。大幅度的降价措施,进一步压缩了药品流通企业的利润空间。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不排除进一步扩大限价范围,增大限价幅度的可能性。公司虽然建有较为完备的区域营销网络,对上游供货商有较强的议价能力,能够通过降低进货成本在一定程度上保证自身利益,但仍存在因国家进一步限制药品价格,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

(六)药品安全风险。公司所处的医药流通行业对药品安全的要求非常高,如果质量控制的某个环节出现疏忽,影响药品安全,本公司将要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药品安全事故的发生将对本公司的品牌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自公司成立以来,对所有销售药品质量均进行严格的把关,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制定了《首营企业和首营品种审核制度》、《药品进货管理程序》、《商品验收管理制度》、《供应商评审管理办法》、《三级质量管理办法》、《质检抽(送)样管理办法》、《质量投诉管理办法》等一整套比较完备的制度,通过了GSP、GMP的认证,并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对所生产、采购药品均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报告期内,未出现重大药品质量问题。但公司在对所采购药品进行质检时,因无法实现全检,故在经营中仍存在药品安全的风险。

(七)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随着行业集中度的提升,一些全国性和区域性的大型医药零售连锁企业逐步形成,这些企业可借助其资金、品牌和供应链管理等方面的优势逐步发展壮大,零售企业之间的竞争日趋激烈。同时随着基层医疗机构用药水平持续提升、药品零差率政策推广、药品零售企业经营成本上升,加之以互联网和移动终端购物方式为主的消费群体正在逐步形成,市场竞争加

(八)连锁门店管理风险。随着营销网络拓展,公司的连锁门店管理半径也在增加。门店数量的增加,给公司的门店管理带来压力,具体包括选址、配送、资金调度、营销和人员等。尽管公司近几年大力建设信息系统,在各省级区域建立物流基地,加大人员培训力度,以提高连锁门店的管理能力,但随着营销半径增大后,公司的管理能力以及配套能力都要适应门店的增长,这会给公司的管理带来一定的压力。如果管理能力不能达到要求,将会出现销售下降、品牌弱化、供货体系紊乱等问题,从而导致经营利润的降低。

一、交易概述

(一)根据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业务定位及发展规划,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一心堂”)拟以不超过1,500万元收购宜宾市老百姓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宾老百姓药房”)所持有7家门店资产及其存货,其中不超过1,200万元用于支付门店转让费及购买其附属资产(不含存货)、不超过300万元用于购买门店库存商品(所属实物资产及存货部分根据双方实际盘点结算)。该项购买以自有资金支付。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14次总裁办公会讨论决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一心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收购宜宾老百姓药房所持有7家门店资产及其存货。

本次交易的审批在总裁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宜宾市老百姓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2006-12-15

经营期限至:长期

注册地址:宜宾市翠屏区北大街94号

法定代表人:肖玉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502795833400M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零售:生化药品、中药材、中药饮片、生物制品(不含预防性生物制品)、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医疗器械、日化用品、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奶粉)、保健食品、消毒用品;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东信息

序号	姓名	股东类型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唐琳琳	自然人股东	400	40%
2	尹沛	自然人股东	400	40%
3	肖玉英	自然人股东	200	20%

3.截止目前,宜宾老百姓药房相关标的资产不存在对外担保、委托理财、未决诉讼和仲裁事项。

4.经查询,该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及相关股东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资产情况

四川一心堂拟收购的宜宾老百姓药房直营门店合计7个,门店主要分布于宜宾市,店均面积约为272.43平方米。具体如下:

区县	门店数(家)	面积(㎡)
翠屏区	4	782.00
叙洲区	1	150.00
江安县	1	475.00
南溪区	1	500.00
合计	7	1,907.00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成交金额

经协商,确定四川一心堂以不超过1,500万元收购宜宾市老百姓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宾老百姓药房”)所持有7家门店资产及其存货,其中不超过1,200万元用于支付门店转让费及购买其附属资产(不含存货)、不超过300万元用于购买门店库存商品(所属实物资产及存货部分根据双方实际盘点结算)。交易双方在本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后就此项交易签署《药店转让协议》。

2.支付方式

第一笔转让费的支付条件及金额:《药店转让协议》生效后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转让费总价款的10%;

第二笔转让费的支付条件及金额:在受让方已经向转让方支付第一笔转让费,并且转让方履行完毕该笔转让费支付条件所对应的合同义务后的30日内,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转让费总金额的40%;

第三笔转让费的支付条件及金额:在受让方已经向转让方支付第二笔转让费,并且双方已经完成标的门店的盘点交割以及转让方负责将7家标的门店的医保账户以及其他的行政审批证照医疗器械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办理至受让方名下,同时双方已经完成标的门店医保款项的核算与确认之后的10日内,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转让费总金额的20%;

第四笔转让费的支付条件及金额:在转让方按照本协议约定向受让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且双方完成本协议所约定的各项费用结算签字盖章确认之日后的10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转让费总金额的20%;

第五笔转让费的支付条件及金额:目标的门店盘点交割完成之日起1年,满足《药店转让协议》所约定条件,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转让费总金额的10%。

五、收购资产的目的及安排

对于非转让方自有产权房屋的标的门店,由转让方负责将促成有权出租人与受让方直接建立租赁关系,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属于转让方在岗的标的门店员工,符合我国《劳动法》及《劳动合同法》以及受让方规定的录用条件的,在盘点交割日前与受让方进行双向选择,重新建立新的劳动关系。

六、收购目的及影响

1、通过收购百心康等门店,有利于扩大公司川渝地区市场覆盖范围,加强巩固川渝市场,综合提升本公司竞争力。

2、本次交易使用现金购买,由此将导致公司现金减少,增加财务风险。

3、本次交易为资产收购,不会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标的门店2021年预计增加营业收入为2,388.50万元,预计增加净利润143.31万元。

备查文件: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会决定》;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4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0-203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召开第14次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控股子公司事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药科技”)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50万元投资昆明兰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兰茂”),保障公司进一步实施拓展公司业务,保障公司未来的产业战略顺利实施。

2.投资行为所需的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的审批在总裁办公会权限范围内。

3.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序号	公司名称	相关信息	
1	云南兰茂药业有限公司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嵩明县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泰佳鑫标准厂房6栋三、四层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钟展
		注册资本	2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中药饮片加工(含直接口服饮片);健康信息咨询等
		实际控制人	林钟展
2	昆明灵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六合天城(A2地块)6幢412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保泽
		注册资本	5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生物技术的研究、开发及应用等
		实际控制人	林钟展
3	嵩明建勇寿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泰佳鑫标准厂房6栋二层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保泽
		注册资本	886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经济信息、企业管理信息等
		实际控制人	张保泽

上述对手方与公司及中药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上述对手方均不属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昆明兰茂药业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法定代表人:林钟展

4.注册资本:人民币450万元

5.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嵩明县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泰佳鑫标准厂房7栋四层

6.经营范围:中药饮片加工(含直接口服饮片);健康信息咨询;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化妆品、日用百货、消毒用品、中药材及其他农副产品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口业务;食品生产与加工、销售;医疗器械、消毒用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销售;生物技术的开发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实际控制人:林钟展(男,1969年1月生,汉族。毕业于广东药学院预防医学专业,学士学位。历任外资企业辉瑞制药大区经理、北京诺华大区经理、武汉健民药业集团销售总监。自2006年开始在国内上市公司昆药集团任副总裁兼下属子公司昆明中药厂总经理和西南区新纳药业董事长等职务。2016年4月,创办云南兰茂药业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开启践行“传兰茂《医门摘要》伟业,谱《滇南本草》科学新篇”的奋斗之路。)

8.股本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云南兰茂药业有限公司	450	1.00%
2	昆明灵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70.00	60.00%
3	嵩明建勇寿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75.50	39.00%
	合计	450.00	100.00%

9.出资方式:中药科技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50万元对昆明兰茂进行增资,增资后中药科技持有昆明兰茂55%股权,昆明兰茂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中药科技增资后,昆明兰茂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云南鸿翔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550.00	55.00%
2	云南兰茂药业有限公司	450	0.45%
3	昆明灵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70.00	27.00%
4	嵩明建勇寿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75.50	17.55%
	合计	1,000.00	100.00%

经查询,昆明兰茂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且昆明兰茂及其法定代表人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近年来,我国政府大力支持中药饮片行业发展,出台多项产业政策促进行业发展,为中药饮片行业创造了政策环境。伴随着宏观经济的稳步增长,居民收入水平不断增加,居民的健康需求和健康意识逐渐加强。随着我国工业化、城镇化、老龄化进程加快的同时,庞大的慢性病患者群体存在着大量的用药需求。

本次合作以中药配方颗粒为主体,结合极细粉和精制饮片为两翼的多种产品有效组合,深耕以县人民医院(综合性西医医院)和县中医医院为核心的县域市场,向广阔的基层三终端市场覆盖。积极开发具有标杆价值的部分三级公立医院,为省内县域与基层市场的专业化推广提供学术支撑。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和影响

此次投资有利于公司全面拓展业务,为公司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

2.投资风险

本次投资控股子公司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战略规划,但仍然面临市场、经营、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为此,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投资控股子公司系中药科技以自有资金投入,短期内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备查文件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会决定》;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0-78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3日以电话、口头通知等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0年11月24日在公司办公楼3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8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董永东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孙路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纪金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纪金龙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0年12月10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0-79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孙路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因其为专注相关业务的经营发展,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孙路先生仍在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贵博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任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孙路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孙路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及董事会谨向孙路先生在担任董事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孙路先生的原定任期为2019年2月13日至2022年2月13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路先生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1,17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8%。孙路先生将继续严格履行其做出的相关承诺,并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纪金龙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纪金龙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4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纪金龙先生,中国国籍,拥有日本永久居留权,1959年12月出生,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工学博士,曾分获中国科学院科学进步奖二等奖、三等奖。纪金龙先生历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计算机系副主任、日本Miura株式会社开发部部长等。自2017年起至今任公司股份公司安徽中科国创高可信软件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领导公司高可信软件形式验证产品的研发。

截止本公告日,纪金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纪金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0-80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0年12月10日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2月10日(周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12月10日(周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10日(周四)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10日(周四)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2月4日(周五)。

7、出席对象:

(1)于2020年12月4日(周五)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二)、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时间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20年12月7日上午9:00—下午17:00。

3、登记地点: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51-65396760

传真号码:0551-65396799

联系人:杨涛、赵淑君

通讯地址: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

邮政编码:230088

5、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委托人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520

2、投票简称:“国创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2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0年12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同我本人(单位)承担。

委托人/单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请在表决指示中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打“√”,多选无效。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0-77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可信软件产品获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中科国创高可信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国创”)参加了中国计算机学会(CCF)主办的中国软件工程、系统软件研究领域的权威学术会议“2020 CCF中国软件大会”,在“软件研究成果原型系统竞赛”环节,中科国创自主研发的“USTCHCS高可信分析工具集”获得了“原型竞赛命题型-缺陷检测类”一等奖。

高可信软件是指可靠安全性和保密安全性标准极高的软件,是国家信息和网络安全的关键技术和基础工具,公司多年坚持自主研发填补国内空白,为人工智能、机器人、无人驾驶、军工、航天、核电等安全攻关行业领域提供高安全、高可靠性、高可信性保障,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公司依托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共建的“中国科大——国创高可信软件工程中心”,经过多年持续研发,目前已正式发布“USTCHCS高可信分析工具集”和“高可信软件验证平台(学习版)”,并与合肥高新区共建“高可信软件云平台”,为其“数字经济支撑技术公共服务平台”提供高可信软件支撑等市场化推广应用。此次获奖也标志着公司高可信软件研究成果在行业内得到充分认可,公司将继续坚持业内领先的高可信软件研发和推广。

此次奖项的获得对公司高可信软件产品的推广及市场化应用起到积极作用,但对公司业绩暂无重大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26　证券简称:杭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87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换股期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持股5%以上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换股期基本情况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杭钢股份”)持股5%以上股东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金控”)“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可交换债”)已于2020年5月27日完成发行。本期可交换债发行规模为14.00亿元,债券期限为3年,标的股票为杭钢股份A股股票。

根据有关规定和《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0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可交换债将于2020年11月28日进入换股期,换股价格为8.68元/股,换股期限为2020年11月28日至2023年5月26日。如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换股期间,诚通金控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量可能会因债券持有人选择换股而减少。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诚通金控持有公司股份512,995,0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9%。根据可交换债目前的换股价格,经测算,进入换股期后,假设全部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交换债券全部用于交换公司股票,诚通金控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债券持有人选择换股而减少,并不影响诚通金控的持股5%以上股东地位,且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换股期内,债券持有人是否选择换股以及因换股条件调整可能导致的实际换股数量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诚通金控所持公司股份可能因债券持有人选择换股而减少的情况,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提醒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2020-101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过户完成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1月24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股东杜玉岱发来的通知,其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4日,公司收到杜玉岱的通知,杜玉岱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145,905,153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5.40%)转让给袁仲雪,并将其持有的公司剩余111,773,385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14%)除处置权和收益权以外的全部投东权利委托给袁仲雪管理,委托期限自2020年11月4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同日,公司收到股东延万华的通知,延万华与袁仲雪签署了《股份委托管理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公司106,479,842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94%)除处置权和收益权以外的全部股东权利委托给袁仲雪管理,委托期限自2020年11月4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同日,公司收到股东青岛煜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煜明投资”)的通知,杜玉岱与煜明投资全体合伙人签署了《青岛煜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退伙协议》;袁仲雪与煜明投资全体合伙人签署了《青岛煜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入伙协议》,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袁仲雪作为本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入伙,与原执行事务合伙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95)。

2020年11月13日,煜明投资已完成工商信息变更登记,杜玉岱退伙且基于其退伙前发生的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责任,袁仲雪作为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入伙,与原执行事务合伙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煜明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已由杜玉岱变更为袁仲雪,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股东完成工商信息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98)。

二、本次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情况

2020年11月24日,公司收到股东杜玉岱的通知,本次